



嘉兴食安险试点工作推行渐入佳境

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障“舌尖上的安全”

章鸣泽 宣应文/摄

7月29日,嘉兴市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试点工作经验交流会召开。本次会议是为贯彻全省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试点工作经验交流会精神,研究部署2016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任务,学习交流各区县的优秀案例经验。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委委员、副局长计卫东出席会议并发言,市金融办领导、保险行业协会和各保险公司负责人参加了会议,浙江省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试点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也派员参加。



多措并举 力保食安险试点推行

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是承担食品生产经营者民事赔偿责任的一种保险,在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时,可以为食品生产经营者承担风险,保障消费者权益。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具有社会保障功能、救济功能,新的《食品安全法》明确规定,国家鼓励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参加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各级市场监管、金融办、农经等部门应加强宣传引导,引导全社会共同参与,探索建立符合市场经济规律的新型食品安全保障体系。

“一年多来,市食安办、市金融办、市市场监管局、市教育局、市农经局等相关部门通力合作,我市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工作有序推进,探索建立了广覆盖、可持续、多方共赢的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体系,有效防控和化解食品安全风险,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截至今年6月份,全市投保单位共1242家,其中食品生产企业101家,流通主体16家,

餐饮单位1026家(含食堂911家),农村集体聚餐等其他主体99家,保险公司实现保费收入近327.17万元,保单金额达到了约15.2亿元,保费收入和参保规模较2014年增长了几倍多,取得了开门红。”计卫东副局长介绍道。

“海盐食安办根据省市食安办的部署,遵循政府推动、市场运作、分步实施、注重服务的原则在全县各个领域全面推广食品安全责任险。在校园食品安全方面,海盐以全县6.22万名师生为受益人的校园食堂安全责任保险,近两年全部得到落实,覆盖率100%,保费接近20万元,保险金额2.16亿元。今年,我们也是明确要求各承保机构加强风险评估,对各参保学校开展日常检查和建立数据库,同时做好经验总结,做好指导、降低风险、消除隐患。”海盐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代表介绍成功经验时表示。

多方联动 撑起食品安全保护伞

据悉,为了推进食品安全责任险试点工作,嘉兴各部门建立了联席会议制度。由市食安办、市金融办、市保险业协会牵头,会同市级市场监管、教育、农经等部门建立嘉兴市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工作联席会议及其办公室制度,加强对全市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工作的宏观指导、组织协调、信息汇总、宣传推广和督促检查。同时召开推进交流会,按照联席会议制度,市食安办会同市场监管局餐饮处多次召开专题会商会议,就推进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试点工作进行商讨,对工作中存在的困难问题进行积极沟通和及时解决。

“我们人保财险嘉兴分公司组建了关于食安险的专业团队,全面配合、主动服务监管部门对于食安险试点工作的探索。2015年,人保财险累计承保全市范围(含五县两区)食安险251笔,提供风险保障金额5.86亿元,试点推广领域涵盖了食

品生产销售企业、酒店餐饮业、校园食堂、企业食堂等行业。尤其是校园食品安全险方面,在市场监管局的大力支持下,我们承保了168笔,提供了风险保障金额4.1亿元,其中涵盖了早教机构、幼儿园、中小学、中专技校等,受益师生达到了26.5万名。同时牢固树立食品安全无小事的观念,向参与单位介绍食安险的投保、理赔流程以及风险防控手段,引导企业积极参保。”嘉兴人保财险分公司的代表表示,推进食品安全责任险意义重大。

“嘉兴的食品安全责任险试点工作在省内是走在前列的,也得到了省食安办领导的高度赞赏。接下来,我们希望通过加大对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工作的宣传力度,能够引起社会各界对这项工作重要意义的认识,在全社会广泛营造关心、支持食品安全工作的氛围。”浙江省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试点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姚亦夫表示。

多层共赢 促进各主体共同发展

计卫东在会上强调,要强化共赢理念,让参与各方受益,这是实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对食品安全监管部门而言,保险机构充分发挥经济补偿和社会管理功能,有效转移食品安全事故风险,可以减轻监管压力和应急救援压力,保险机构开展的日常检查也可以帮助消除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存在的安全隐患。

对参保企业而言,面对食品安全事故造成的经济赔偿责任,食安险可以将风险分散化,维持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因此广大企业应该落实主体责任,主动参与食品安全责任保险,逐步提高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参保率。对保险机构而言,食安险为公司带来了丰厚的经济效益,同时拓宽了发展平台,培养锻炼了专业人才队伍,提升了自身的综合实力;而保险公司也需要科学合理的设置保险产品,从保险条款、承保标准、赔偿范围、费率设置等各方面进行完善,进一步加大对监管人员和企业的宣传力度,提高宣传的覆盖面。

计卫东副局长对嘉兴市接下来的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试点工作作了部署:一要扩大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的覆盖面,要进一步拓展种养、生产加工、流通等环节的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试点。今年还要重点引导和推动机关事业单位食堂参加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二要加强经验交流。三要建立一套公益资金管理办,要引导各地建立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公益资金项目,规范资金项目的管理,提高运行效益。四要推行一份风险评估报告文本,各保险机构可以参考省联席办制定的食品安全风险评估报告示范文本,积极开展食品安全风险隐患现场检查,向参保单位和当地监管部门提交专业化的风险评估报告,保险协会要开展相关风险评估业务培训。五要积极参加全省关于食安险的征文比赛。